

KUA SHI JI DE

主 编 荆自立 陆金翰

方振华

SI KAO

跨世纪的思考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论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津新登字(90)009号

跨世纪的思考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论
主编 荆自立 陆金翰 方振华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
(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7号)

郑州市中州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9 字数 187千字
1992年12月第一版 1992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6000

ISBN7-80563-270-7/G·052 定价: 4.80元

前 言

迎着邓小平同志视察南方的春风，乘着“十四大”的喜庆，在这丰收的金秋季节，我们把《跨世纪的思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论》呈献到读者面前。

在中国近现代史上，从第一次鸦片战争到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是跨世纪的一百年。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到她的百岁大寿，是又一个跨世纪的一百年。每一个历史时代，都有它自己特殊的矛盾，特殊的任务。如何解决矛盾，完成任务？这要进行科学的思考，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用以指导实践，创造历史。在第一个跨世纪的一百年中，许多仁人志士，上下求索救国救民的真理。最后，只有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论，才使中国人民翻身得解放。这一次思考的结论和行动的证明是：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

如果说，第一个跨世纪思考的主题是中国翻身解放的话，那么，第二个跨世纪思考的主题就是在社会主义基础上，如何使中国人民富强，在人民共和国百年大庆的时候，实现国家的现代化，达到发达国家的中等水平。应该说，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者们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日起，就已经开始思考中国的富强问题了，并且着手实施。在诸多的措施中，毋庸讳言，有些是错误的，有些是对的，并且取得了辉煌的成就，但从总体上说，没有走出陈旧模式的“八卦阵”。症结

是啥？一是思想“左”，二是体制旧。出路何在？中国共产党人在邓小平同志的倡导下，恢复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确定经济建设是全党工作的中心，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十四大”鲜明地提出，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武装全党。邓小平同志的这一理论是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指引我们实现新的历史任务的强大思想武器，是第二个跨世纪思考的科学结晶。

本书是作者学习邓小平同志的一贯思想，特别是他视察南方时的谈话精神，以党的基本路线为轴心，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小册子。它包括如下相互联系的几个方面：

- 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理论基础与现实的起点；
-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主要矛盾与根本任务；
- 党的基本路线的内容及其相互关系；
-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 贯彻基本路线实现战略目标的方针、政策；
- 贯彻基本路线的基本保证；
- 社会主义的本质；
- 实现祖国统一的新构想；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的不可逆转的世界历史趋势。

读者读过本书，倘能加深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理解，并能在今后不断发展的实践中，掌握和运用这一理论，我们将会感到无限的欣慰。

本书主编

1992·10

目 录

社会主义的设想与社会主义的现实·····	(1)
社会形态更替的跳跃性与中国走社会主义道路 的历史必然性·····	(8)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主要矛盾与根本任务·····	(16)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及其物质技术基础·····	(22)
必须全面理解和长期坚持党的基本路线·····	(30)
基本路线的“两个基本点”及其相互关系·····	(37)
改革是解放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的杠杆·····	(43)
坚持改革是贯彻党的基本路线的关键·····	(50)
世界生产的系统化趋势与我国的对外开放政策·····	(57)
利用资本主义文明成果 加快社会主义现代 化建设·····	(64)
“三资”企业多一点就是发展资本主义吗? ·····	(71)
改革开放必须解放思想·····	(77)
抓住有利时机促进我国经济迅速起飞·····	(83)
既要反对和平演变 更要加快经济建设·····	(89)
发展和整顿的关系·····	(97)
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103)

我国证券市场的现状、问题和发展前景·····	(109)
社会主义的“小政府 大服务”·····	(116)
依靠科学技术经济发展就有希望·····	(121)
发展教育 提高民族素质·····	(129)
人民群众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创造历史的作用·····	(136)
加强党群联系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目标 的根本保证·····	(142)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	(147)
实事求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思想基石·····	(153)
加快改革开放步伐需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159)
建设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必须坚持“两手抓”·····	(166)
商品经济的发展与道德素质的关系·····	(170)
“左”和右都会葬送社会主义·····	(176)
排除“左”的思想干扰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	(183)
坚持实事求是 力戒形式主义·····	(188)
论社会主义的本质·····	(194)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按劳分配·····	(200)
社会主义社会的先富与共富·····	(207)
社会主义消灭剥削是一个过程·····	(214)
我国社会主义农业的根本出路·····	(220)
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加速农村经济发展·····	(226)
我国农村剩余劳动力解决途径的思考·····	(232)
大力发展乡镇企业 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	(239)
我国现阶段的主要矛盾与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 关系·····	(244)
我国经济大发展时期的高校专业结构调整·····	(250)

“一国两制”实现祖国统一·····	(257)
试论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的基本途径·····	(263)
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的长期性和不可逆转性·····	(270)

社会主义的设想与社会主义的现实

张 平 心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创立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至今已有一百多年了，社会主义从理论设想、实际运动变为崭新的社会制度至今也已半个多世纪了。当今共产主义政党已发展到一百多个、遍布世界各地；社会主义已在欧、亚、拉美十几个国家取得胜利，成为世界发展中强大的实体。社会主义由理论设想变为世界性的现实，这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生命力的生动证明。然而，各具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与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所设想的社会主义存在很大的差距，无论在内容和形式上都有所变化和创新，这就需要我们用实践的观点和发展的观点对社会主义的理论和现实进行再认识，使人们对社会主义的理解更现实，更具有真理性，以指导不断变化发展着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

马克思恩格斯在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研究资本主义社会发展必然趋势的基础上，科学地提出了对未来社会的预见。在他们的著作中探讨较多的是整个共产主义社会的一般特征，而对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和特征的认识，则是随着共产主义社会两阶段学说的建立而逐渐深入和明确的。这个认识上的飞跃以1875年马克思的《哥达纲领

批判》为标志。在《哥达纲领批判》中，马克思明确指出，结束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后，不能直接进入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只能进入共产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他对共产主义社会两阶段特征的论述归纳起来，大体上有以下几条：一、消灭了剥削制度，生产资料归社会所有；二、计划经济；三、没有商品、货币、不存在价值范畴；四、实行按劳分配原则；五、消灭了阶级和阶级差别，国家逐渐消亡；六、在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上，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对未来社会的设想，这在社会主义认识史上是一个重大的突破，从此人们走出了空想的楼阁，把对未来社会及其特征的认识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为未来的社会主义者建设新社会提供了科学方法和指导原则。现实的社会主义国家都是在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理论指导下，结合本国的具体情况而建立起来的，但是，由于各国历史的和现实的原因，各个国家社会主义的实践和现实状况又各具特色。如果把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与我国以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实际相比较，将会发现其间存在着不小的差距。

历史发展的进程并没有象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那样。马克思恩格斯始终是把社会主义看成是资本主义经过充分发展之后的社会制度，设想未来的社会主义是资本主义发展的最后产物，它必然要以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和资本主义所创造的社会化大生产为物质前提。无产阶级革命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发生并取得胜利。然而历史的进程却并非如此。不是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首先爆发社会主义革命，而是一系列经

济上落后的国家率先登上社会主义的历史阶梯。如苏联、中国以及东欧等一些国家都是在资本主义不发达的或者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上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的。这种情况改变了作为社会主义革命进程的起点。可见，社会主义的现实起点与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社会主义的历史起点不同。

马克思恩格斯曾设想，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资料已“变为社会的公共财产”，即生产资料归整个社会共同占有。然而，在我国现实的社会主义实践中，我们总结了经济建设中的经验和教训，首先破除了社会主义在所有制上纯而又纯的模式，确立了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份并存的生产资料所有制体系。其次，突破了以往国家所有、国家经营的经济体制，肯定了社会主义经济可以实行所有权和经营权相分离的原则，广泛实行承包经营、租赁经营等多种经营方式。再次，突破了生产资料、资金、技术、劳务、信息、房地产等各种生产资料的要素不能进入市场的限制，明确提出了发展、完善和培育社会主义市场体系的理论。可见，现实中的社会主义实践与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社会主义的经济特征有一定的差异。

马克思恩格斯曾设想，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将被计划经济所代替，商品货币将不复存在。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指出：“在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里，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不表现为它们所具有的某种物的属性，因为这时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地作为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存在着”（《马克思

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页)。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也指出：“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同上书第323页）然而，现实实践中的社会主义国家，几乎都是在落后的生产力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商品经济很不发达，发展商品经济的历史任务远远没有完成。只要社会主义公有制还存在着多种经济形式，只要全民所有制还区分国家和企业两个层次，商品经济就不会消除。所以，社会主义经济仍然处于商品经济阶段，而不是产品经济阶段。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我党先后提出了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等论断，这就突破了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相对立，计划与市场相排斥的旧模式，认识到计划与市场的内在统一，从而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行机制。可见，现实中的社会主义经济运行机制，与马克思恩格斯的设想也存在着矛盾。

在按劳分配的实现形式上，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是实行单一的社会所有制的社会，在这种条件下，“每一个生产者的个人劳动时间就是社会劳动日中他所提供的部分，他从社会方面领得一张证书，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而他凭这张证书从社会储存中领得和他所提供的劳动量相当的一部分消费资料”（同上书第3卷第11页）。而现实的社会主义国家生产力发展很不平衡，不可能实行单一的全民所有制。这样生产资料仍属于不同的所有者，所有劳动者并不同社会发生直接联系，只同企业或生产集体发生直接的经济联系，劳动者的个人劳动在企业或生产集体的组织下形

成企业或生产集体范围内的联合劳动，劳动者的个人劳动只直接具有企业或生产集体范围内的社会性。这种情况决定了社会不能直接支配劳动者的个人劳动，从而也不能对劳动者进行直接分配。因此，我国社会主义实际存在的分配制度是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多种分配形式。

马克思恩格斯曾设想，进入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后，随着阶级的消灭，阶级斗争也不复存在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对社会关系的干预将先后在各个领域中成为多余的事情而自行停止下来，国家由于失去了社会的需要将自行消亡。在《哥达纲领批判》中，马克思提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不承认任何阶级差别，因为每个人都象其他人一样只是劳动者”（同上书，第三卷第11—12页）。而现实的社会主义实际表明，在剥削阶级消灭以后，阶级斗争虽然不是社会的主要矛盾，但在一定范围将长期存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国内还存在着破坏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国际上还面临着资本主义的渗透、威胁和颠覆活动，国家政权仍然在发挥着对内的镇压职能和对外的防御职能。这一切都决定了国家的权威性是不能取缔的，国家在社会主义时期是不可能消亡的。

上面的分析表明，马克思、恩格斯对社会主义社会的设想与社会主义的现实存在着差距和矛盾。但这并不意味着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当今各个国家的社会主义实践的偏离。在现实的社会主义实践中，一方面证实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设想的一些基本原则，如生产资料公有制，经济的计划性、按劳分配，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等等；另一方面则修正了马克思恩格斯的设想中关于共产主义阶段的划分、社会主义不存在商品生产和交换、没

有阶级以及国家消亡等观点。社会主义的设想与社会主义的现实之间的差距和矛盾正是发展中的社会主义理论和社会主义实践的矛盾，这些矛盾要在社会主义的实践中不断得到解决，也正是这些矛盾的解决从而成为推动社会主义社会不断改革、不断完善、不断前进的动力。今天，通过社会主义实践，使人们又进一步的认识到，带有共性，普遍性意义特征的社会主义，必然在各个不同国家的个性、特殊中反映出来，这正是普遍与特殊、共性与个性之间的一种辩证关系。

正确地认识社会主义的设想与社会主义现实的差距和矛盾，应把握以下几点：

首先，要把马克思、恩格斯的这种设想同空想社会主义者从伦理的观念出发来描绘的社会主义区别开来。马克思对未来社会主义社会的设想不是从头脑中虚构出来的，而是以对资本主义的历史事实和发展规律的科学分析为依据的。因此这种设想是以可靠的事实为根据的科学论证，它的主要之点已经或即将实现，其基本原则不仅为不断发展着的社会主义实践所证实，而且对今天乃至以后的社会主义建设仍然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

其次，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特征，是作为与资本主义社会相区别的社会而提出的，它不是对某一具体国家，某一发展阶段的社会主义个性的描绘，而是社会主义的共性。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历来反对人们把他对社会主义的设想当作固定的模式，而是“应当和其他社会制度一样，把它看成是经常变化和改革的社会”（《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第443页）。因此，我们在运用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的理论时，一定不能当作教条，必须同本国的

具体实践结合起来，从实际出发，把社会主义的一般原则与个别实践统一起来，找出一条适合本国家、民族特点的社会主义道路。

再次，任何思想体系都受历史条件的制约，马克思主义理论也不例外。马克思·恩格斯在世时，社会主义社会制度并没有诞生，他们没有参加社会主义的建设实践，他们对社会主义的设想是属于一定历史条件下的认识成果，决不是对社会主义认识的最终成果。应当看到，社会主义的理论并不是终极真理，它本身还要在实践中得到证实、修正、补充和发展。因此，我们不能把社会主义的设想当作我们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脚本，更不能把它作为一种先验的模式和检验社会主义实践的标准，用以评判当今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

总之，科学社会主义从理论设想到现实的实践，都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各国实践和时代发展的结合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必须抛弃前人囿于历史条件限制的个别结论，根据新的实践使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不断得到新的发展。我们党提出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就是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的设想在现时代我国建设实践中的具体运用，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重大发展，它必将把我国的社会主义实践推进到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本文作者单位：河南财经学院）

社会形态更替的跳跃性与中国 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历史必然性

尚元章

中国跳过了独立的资本主义历史阶段走上社会主义道路。这本是中国人民的正确选择，一些人硬把它说成是“历史的误会”、“超越历史”、违背了历史发展规律。西方资产阶级辩护士们也竭力美化资本主义，诅咒社会主义。而这些谬说，对缺乏历史知识的青年人，有极大的迷惑性，因此，很有必要加以澄清。

社会形态的发展是一个由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过渡的曲折上升过程，由于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在通常的情况下（即一定国家或民族的历史是延续的并且没有受到重大外来影响）各国历史的发展将依次经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这五种社会形态，这是社会历史发展的普遍规律。在现实生活里，一般总是寓于特殊、个别之中，社会基本矛盾在人类发展的不同历史阶段上，在不同的社会形态里，总是以多种多样的特殊的具体形态表现出来，整个历史就是统一性与多样性的统一。

中国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然后经过新民主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的。资本主义在中国没有得到充分的发展，民族资产阶级在中国没能建立起资产阶

级专政，我国是跳过了独立的资本主义历史阶段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的。对这种情况究竟应该如何看待呢？这是不是背离了历史发展规律？是不是违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呢？答案是否定的。因为世界各国历史的演进是极其复杂的，它们并不都是按照五种社会形态依次更替，并不是按部就班地笔直发展。恩格斯说过：“历史常常是跳跃式地和曲折地前进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22页）这是符合世界历史的实际情况的。在原始公社解体以后，希腊、罗马等国建立了发达的奴隶社会，而日耳曼人进入多瑙河流域诸国，没能建立起奴隶制国家，直接建立了封建农奴制社会。欧洲大多数国家都经历了中世纪的封建社会，而美国却跳跃封建社会这个历史阶段，直接建立了资本主义社会。这种历史跳跃式的发展，是由于各国的具体的历史条件决定的，马克思主义也不排斥这种历史的跳跃性。

1881年2月16日，俄国女革命家、“劳动解放社”的成员查苏里奇写信给马克思，请他说明世界各国是否都必须经过完整的资本主义发展阶段才能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才能进入共产主义社会。马克思在同年3月18日的复信中指出：他对资本主义的产生及其发展道路的分析明确地“限于西欧各国”。在讲到俄国的农村公社时他说：“它目前处在这样的历史环境中：和它同时并存的资本主义生产在给他提供集体劳动的一切条件。它有可能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享用资本主义制度的一切肯定成果”（《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438页）。一年以后，马克思、恩格斯又在《〈共产党宣言〉俄文版第二版序言》中，进一步肯定：“假如俄国革命将成为西方无产阶级革命的信号而双方

互相补充的话，那末现今的俄国土地公共所有制便成为共产主义发展的起点”（《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31页）。马克思、恩格斯在这里通过对俄国农村公社的分析，论证了资本主义不发达的国家，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可以不走西欧的老路，超越资本主义发展阶段，直接过渡到共产主义。这是经济落后的国家可以先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重要理论依据。以后，恩格斯在《〈论俄国的社会问题〉跋》中，进一步论述了这个问题，指出：“这不仅适用于俄国，而且适用于处在资本主义以前的发展阶段的一切国家”（《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503页）。

列宁在《论我国革命》一文中，驳斥了苏汉诺夫之流提出的“俄国生产力还没有发展到足以实现社会主义的水平”的论调，他说：“既然建设社会主义需要有一定的文化水平（虽然谁也说不出这个一定的“文化水平”究竟怎样，因为这在各个西欧国家都是不同的），我们为什么不能首先用革命手段取得达到这个一定水平的前提，然后在工农政权和苏维埃制度的基础上追上别国的人民呢？”并且进一步指出：“世界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不仅丝毫不排斥个别发展阶段在发展的形式或顺序上表现出特殊性，反而是以此为前提的”。俄国革命表现出的特殊性“并不越出世界发展的共同路线，但是使俄国革命显得有别于以前西欧的革命，而且在转向东方国家时这些特殊性又会带有某些局部的东西”（《列宁选集》第4卷，第690—691页）。革命导师这些论述对中国无疑同样是适用的。

中国先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决不是偶然现象，而是中国人民依据我国具体国情在马列主义指导